6 月 2 日,经河南省委深改委研究同意,河南省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厅印发《加快白色污染治理 促进美丽河南建设行动方案》 (以下简称《行动方案》),为加快白色污染治理定下任务书、 列出时间表。

塑料是重要的基础材料,在社会生产和居民生活中应用广泛,白色污染是指过度使用塑料制品特别是一次性塑料制品引起的环境污染问题。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白色污染问题,将白色污染治理作为生态文明建设和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加以推动。今年元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发改环资 (2020) 80 号)。《行动方案》在全面贯彻落实国家《意见》的基础上,结合河南实际,进一步细化措施,对今后一个时期白色污染治理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一、坚持试点先行,有序推进

《行动方案》综合考虑全省各地的实际情况,先期选择基础条件好、具有代表性的郑州、洛阳、濮阳、许昌等 4 个城市开展试点示范,积极探索塑料制品禁限管控模式,逐步推广到各市县。以 2020 年、2022 年为时间节点,分类提出了 4 个试点城市、各省辖市和济源示范区以及省直管县(市)目标任务,力争到 2025

年,全省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量大幅减少,塑料污染得到有效控制。

二、以量大面广、群众关注、易于替代的一次性塑料制品为禁限重点

《行动方案》坚持"强化源头治理,分类实施管控"的原则,规定在全省范围内禁止生产和销售一批塑料制品:包括使用量巨大的超薄塑料袋、超薄聚乙烯农用地膜、一次性发泡塑料餐具、一次性塑料棉签等一次性塑料制品;禁止进口废塑料等"洋垃圾"或以医疗废物为原料制造塑料制品,保护人民群众健康和安全;逐步禁止销售含塑料微珠的牙膏、沐浴露等日化产品,防止"看不见"的白色污染。同时,统筹考虑相关产业转型发展和居民消费方式改变需要适应过程,在商品零售、会展、餐饮、电商快递、农用地膜等领域,逐步禁止或限制使用不可降解塑料袋、一次性塑料制品、快递塑料包装、超薄聚乙烯农用地膜等,推进塑料制品的减量化,减少环境污染。

三、积极推广应用替代产品和模式

随着各地、各领域塑料制品禁限措施的实施,可循环、易回收、可降解替代材料和产品的需求量将快速增长,具有巨大市场

潜力。《行动方案》鼓励大型超市、商场等采取积分有奖兑换等方式,加快推广使用环保布袋、纸袋等非塑料制品和可降解塑料替代产品;推动商超、电商、快递等企业实施商品和物流一体化包装,提高循环使用和回收率;引导传统塑料行业企业转型升级发展,推行绿色设计,供应符合相关标准的塑料制品;支持濮阳、周口等地依托生物基可降解材料及相关产品制造的产业优势开展技术研发,延长产业链条,为广大消费者提供可降解垃圾袋、购物袋、餐盒和农用地膜等绿色环保产品,保障居民日常生活的便利性。

四、规范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

规范塑料废弃物分类回收、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置,是削减塑料废弃物存量、降低环境风险的重要手段。《行动方案》提出,结合实施垃圾分类,在写字楼、机场、车站、港口码头等塑料废弃物产生量大的场所增加投放设施,提高清运频次,规范塑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074

